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产品产能变更投资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1 概述

1.1 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士胶片无锡公司”），位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锡兴路 55 号，成立于 2003 年 7 月，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其前身为无锡新协化学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7 日更名为富士胶片精细化学（无锡）有限公司，2022 年 10 月更名为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精细化工助剂及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的研发及生产。

为满足市场需求，富士胶片无锡公司拟投资 2588.3 万元，利用现有厂区生产车间、仓库、罐区及公用工程等，新购置箱式干燥机 2 台、双螺杆挤压成型机 4 台、更新中和釜 1 台及更新废气冷凝器处理设备。对现有产品产能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总产能仍保持为 359.9 吨/年，调整后品种及产能详见表 4.2-2。

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取得无锡市数据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锡数投备[2025]1 号），项目代码：2501-320200-89-02-316723，同意开展本项目备案。

1.2 公众参与概述

环境影响评价中的公众参与，是指可能受到开发活动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公众和对本项目感兴趣的个人、群体和社会团体或组织参与全部或部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过程，促进建设方与公众之间的双向联系和交流，加强双方互相理解。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并避免重大决策失误，提高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同时为环评中识别和筛选可能潜在的环境影响因素提供帮助，完善环保及补偿措施的制定，提高公众的环境意识。

公众参与是环境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它有助于加深对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减缓污染的措施，有助于更广泛地取得项目所在区域内及周围地区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在环境影响评价的后评估工作中起公众监督的作用。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本项目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依照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腾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环评编制工作，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协议，项目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完成前期立项备案工作。2024 年 11 月 11 日对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进行。

2.2.1 网络

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111PusOH>，公示时间 2024 年 11 月 11 日。

首次公开对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



图 2.2-1 建设项目首次网上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其他公开途径。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期间未收到相关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投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于 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公示；于 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20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项目公示；于 2025 年 1 月 7 日、8 日分别在扬子晚报进行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106gCe4S>，公示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20 日。

本次网络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图。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新闻

[江苏]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项目环境影响评

cm74399 发表于 2025-01-06 14:26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的《产品产能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完成，拟于近期报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告如下：

1.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拟投资2588.3万元利用原有土地及车间，新购置箱式干燥机2台、双螺杆挤出成型机1台、更新中和釜1台、及更新废气冷凝器处理设备。在不改变现有产品的品种规格（35.9吨/年），也不改变主要工艺技术路线、原辅材料的品种，对产品系列品种产能进行优化调整。本次改造不增加总的能耗、降低废气、废水及固废的排放。

本项目已于2025年1月3日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501-320200-89-02-316723。

2.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期限

(1) 查阅方式

公众认为必要时，可联系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工

联系电话：0515-85323030

编制单位：江苏赛普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10-86277510

邮箱：1123840535@qq.com

(2) 报告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TaZoUgXQU1FuGk6FG_wxQ?pwd=zuas 提取码：zuas

(3) 查阅期限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3.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选址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4.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GIECTUHTRJKENNGopJowd=rc8w>

提取码：rc8w

5.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任何疑问，请于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联系建设单位。

6.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示单位：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2025年1月6日

回家 点赞 收藏

评论 共0条评论

欢迎大家积极评论，理性发言，友善讨论...

0/150 发表评论

5 主题 0 回复 356 云贝

项目名称 产品产能变更项目

项目位置 江苏-无锡-新吴区

公示状态 公示结束

公示有效期 2025.01.06 - 2025.01.20

周边公示 [680] 江苏无锡-新吴区 收起

[公示中] 江苏赛普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

[公示结束] 江苏赛普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高纯”特种树脂生产关键部件5万台套研发总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公示

[公示结束] 无锡晶盛光电新材料公司3C电子及光伏能源用导热材料配方研发项目环评报告公示

[公示结束] 无锡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无锡隆基新能源数字化测试平台项目环评公示

[公示结束] 安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环评公示

下一页 第1页

图 3.2-1 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报纸名称：扬子晚报；登报时间：2025年1月7日、2025年1月8日。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本次报纸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3.2-2 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图 3.2-3 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项目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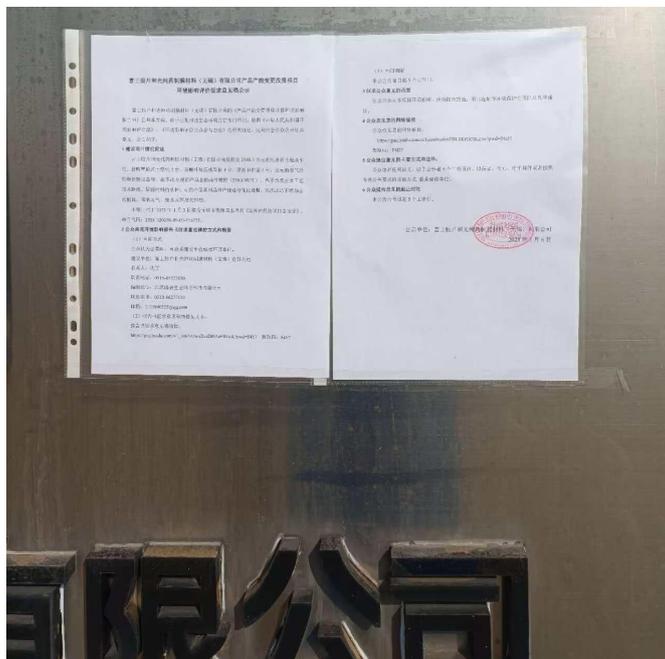


图 3.2-4 项目所在地公示照片

本次现场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

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进行，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3 查阅情况

在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办公室设置了报告查阅点，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次环评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意见反馈。

虽然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反馈，但建设单位承诺项目在建设及运营维护过程中，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环评报告中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要求，保证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和不降低周围环境质量，随时接受公众和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应当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的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在环境信息技术网进行。

6.2.1 网络

报批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全本公开：环境信息技术网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731VhBmD>)，公示时间 2025 年 7 月 31 日。

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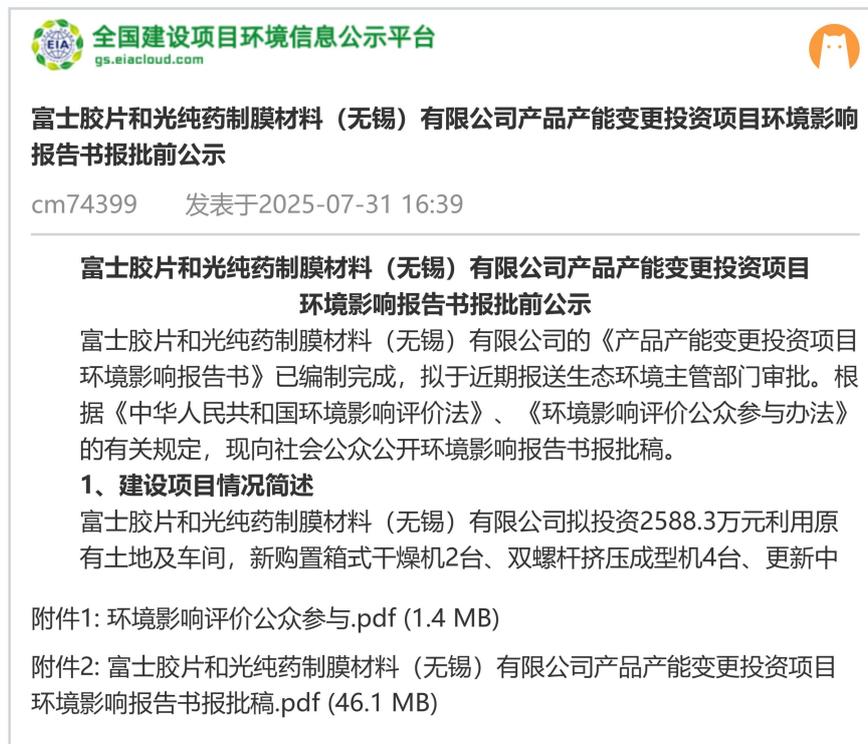
公示证明

【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5年07月31日-2025年08月07日

公示时长 7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6.2-1 建设项目报批前全本公示照片

6.2.2 其他

本项目的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是在环境信息技术网进行，无其他公开途径。

7 结论

建设单位已按照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首次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报批前公开。首次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

8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存档位置为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锡兴路 55 号，联系沈工查阅纸质材料，联系电话：0515-85323030。

9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的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产品产能变更投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富士胶片和光纯药制膜材料（无锡）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8月

